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7〕20号

关于众华嘉诚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149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众华嘉诚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无锡分公司，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设立南京分公司，经审核，已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2017年12月22日至2019年12月21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7年12月22日

